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二十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7年9月11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觀塘民政事務處3樓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葉興國先生, MH

副主席

鄧志豪先生

委員

陳振彬先生, BBS, JP

陳華裕先生

張順華先生

周耀明先生

蔡澤鴻先生

范偉光先生

馮美雲女士

何偉途先生

高寶齡女士, MH, JP

林家強先生

劉定安先生

梁芙詠女士, MH

呂東孩先生

麥富寧先生

柯創盛先生

潘進源先生

蘇家豪先生

蘇冠聰先生

施能熊先生

胡國祥先生, MH

增選委員

陳德明先生

梁雁群先生

謝淑珍女士

秘書

廖志強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列席者：

蔡梅芬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黎麗芬女士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陳建嫻女士	教育統籌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
趙林秀麗女士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
張志勤先生	社會福利署助理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觀塘區)1
朱淑芬女士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牛頭角區發展中心主任
黃少芬女士	房屋署高級建築師
鍾錦才先生	房屋署建築師
李兆麒先生	房屋署屋宇裝備工程師(建築)
梁健文先生	房屋署建築師

缺席者：

陳昌先生	蘇坤漢先生
陳汶堅先生	蘇麗珍女士
黎永年先生	徐永銓先生
羅俊毅先生	余秀珍女士
潘任惠珍女士, MH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人士出席會議，特別是首次出席本委員會會議的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高級廉政教育主任黎麗芬女士、房屋署高級建築師黃少芬女士、建築師鍾錦才先生、屋宇裝備工程師(建築)李兆麒先生及建築師梁健文先生。

2. 主席報告，潘任惠珍女士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請委員備悉她的缺席通知。

## I. 通過第二十二次會議記錄

3. 秘書表示接到馮美雲女士的通知，要求於議程第 4 項加上她的申報利益記錄，及於議程第 5 項及第 6 項刪除其申報利益記錄。
4. 張順華先生及劉定安先生表示，要求修訂議程第 7 項的申報利益記錄。
5. 經修訂後，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 II. 油塘邨第四期社區會堂設計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1/2007 號)

6. 房屋署高級建築師黃少芬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7. 有 6 位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 7.1 有委員表示由於社區會堂對出的高超道不能讓使用者的旅遊車或車輛停泊及上落乘客，因此建議將社區會堂正門外的空地位置改為可停泊車輛的位置。
  - 7.2 有委員關注如將社區會堂正門外的位置改為可停泊車輛的位置，不但會引起非法泊車的問題，亦會因而使該位置失去適當的用途。
  - 7.3 有委員表示雖然有關設計可讓使用者沿地鐵站經過商場再到達社區會堂，但由於該通道並非直達社區會堂的主要通道，因此建議署方需慎重考慮有關社區會堂正門外出的空地設計。
  - 7.4 有委員關注社區會堂正門外的道路是否有足夠行人設施，以便讓使用者直達社區會堂。
  - 7.5 有委員建議社區會堂的有蓋行人通道覆蓋範圍，應由商場通往社區會堂的自動樓梯延伸至行人路邊的階梯，以減低天雨時對使用者的不便。
  - 7.6 有委員表示鑑於區內較少給予長者及青少年活動的地方，建議應盡量運用現有的空間，考慮能否於現有的設計上增建一層。亦有委員關注對現有設計作出這樣大的改動可能延遲社區會

堂的落成時間。

- 7.7 有委員建議社區會堂頂層的藍球場可改為綜合性用途的場地，以便不同使用對象於不同時段使用。
  - 7.8 有委員關注社區會堂的高樓底會增加冷氣機的耗電量，有礙環保。建議應注意冷氣系統設計，儘量減少電力消耗。
  - 7.9 有委員表示政府於發展新屋邨的時候，必須同時考慮配套設施的規劃，如街市、商場、文康設施、社區中心等。此外，委員亦建議政府需定時檢視社區中心的設施，留意是否有不足之處。
8. 就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黃少芬女士回應如下：
- 8.1 考慮到於高超道上落乘客的安全問題，署方於商場的停車場內提供特定的旅遊車停泊位置，乘客下車後可沿着有蓋的通道或電梯直達社區會堂。
  - 8.2 現時有足夠安全行人及過路設施，讓使用者從各方向直達社區會堂。
  - 8.3 由於社區會堂的位置處地鐵行車管道的上方，現時的社區會堂設計已盡用地鐵管道及已建樁柱的承托力，因此不能再增建一層。
  - 8.4 署方將會積極考慮社區會堂頂層的藍球場作為綜合性用途場地的建議。
  - 8.5 社區會堂的窗戶設置電動開關裝置，可因應天氣情況進行開關，藉此減少冷氣機的使用量。
  - 8.6 署方將會考慮於社區會堂正門外的空地位置加設上蓋的建議。
9. 再有 3 位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 9.1 有委員建議社區會堂的禮堂與大堂之間的門可採用活動摺合間門裝置作為分隔，屆時可因應活動需要而靈活使用大堂的空間。

9.2 有委員查詢署方有關油塘中心至社區會堂的安全過路設施。亦有委員建議署方考慮興建一條橫跨高超道的行人天橋，供使用者由油塘中心直達社區會堂。

10. 就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黃少芬女士回應如下：

10.1 署方將會積極考慮有關活動摺合間門裝置的建議。

10.2 署方現正向專業顧問就油塘中心至社區會堂的過路設施，包括人流及安全性等進行分析。

**III. 牛頭角下邨重建-社區關懷支援網絡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2/2007 號)

11.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牛頭角區發展中心主任朱淑芬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2. 有委員表示上述計劃能有效協助受社區重建影響的區內長者適應新社區，因此予以支持。

13. 委員會一致通過撥款 57,180 元，以推行上述計劃。

**IV. 關注貧窮工作小組“扶貧服務檢討研究”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3/2007 號)

14. 副主席介紹有關文件。

15. 副主席、陳華裕先生、張順華先生、范偉光先生、馮美雲女士、高寶齡女士、林家強先生、梁芙詠女士、柯創盛先生、潘進源先生、蘇冠聰先生及梁雁群先生就是項撥款申請申報利益。

16. 委員會一致通過撥款 81,961 元，以推行上述計劃。

**V. 2007/08 年度社區和諧工作小組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4/2007 號)

17. 委員周耀明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8. 副主席、周耀明先生、馮美雲女士、高寶齡女士、林家強先生、梁芙詠女士、柯創盛先生及蘇冠聰先生就是項撥款申請申報利益。

19. 委員會一致通過撥款 205,200 元，以舉辦上述活動。

**VI. 2007/08 年度觀塘區公民教育委員會“企業公民”研討會報告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5/2007 號)

20. 委員高寶齡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21. 陳華裕先生、高寶齡女士、林家強先生、柯創盛先生及潘進源先生就是項撥款申請申報利益。

22. 委員會一致通過撥款 20,000 元，以推行上述計劃。

**VII. 關注貧窮工作小組“一人一夢想之演藝學堂”活動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8/2007 號)

23. 副主席介紹有關文件。

24. 副主席、陳華裕先生、張順華先生、范偉光先生、馮美雲女士、高寶齡女士、林家強先生、梁芙詠女士、柯創盛先生、潘進源先生、蘇冠聰先生及梁雁群先生就是項撥款申請申報利益。

25. 委員會一致通過撥款 80,000 元，以舉辦上述活動。

**VIII. 觀塘區建築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6/2007 號)

26. 主席介紹有關文件。

27.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X. 社會服務委員會 2007/2008 年度財政報告(修訂)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7/2007 號)

28. 主席介紹有關文件。

29.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X. 其他事項

30. 會上並無其他事項。

XI. 下次會議日期


31.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為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社會服務委員會最後一次會議。

32. 會議於下午 3 時 40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07 年 12 月 14 日獲得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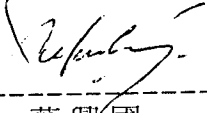
簽署：\_\_\_\_\_

秘書：\_\_\_\_\_

  
廖志強

簽署：\_\_\_\_\_

主席：\_\_\_\_\_

  
葉興國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7 年 9 月\_\_\_\_\_